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 善与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青华壹会(绩评)字[2022]第 146 号

审计单位：青海华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971）8829811

传真号码：（0971）88669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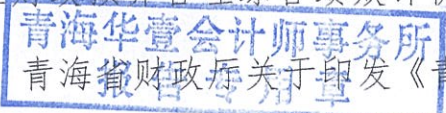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新宁路 36 号
青海省投资大厦九层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青华壹会（绩评）字[2022]146 号

尖扎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尖扎县财政局委托，对尖扎县教育局负责实施的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所需要的财务会计资料和其他相关文件资料由被评价单位提供，被评价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并进行了承诺。

我们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评价考评机制的指导意见》（青政[2011]43 号）、《青海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绩字[2012]1975 号）的要求进行评价。通过对该项目的绩效评价，能够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增强专项资金支出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发挥公共财政资金对项目的促进和推进作用，提高专项资金支出的效益和效果。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概况及实施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单位：尖扎县教育局

建设规模及内容：尖扎县坎布拉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一座 120 平方米浴室及浴室内相关配套附属设施；尖扎县民族中学新建 800kva 室外

箱变一台，室外供电线路 400 米；尖扎县马克唐镇夏藏滩完小砖砌围墙拆除、新建化粪池一座、雨水管网 300 米、国旗台一座、铁艺大门一座等；尖扎县措周乡措干口寄宿制完全小学购置空气源热泵与室外供暖管网对接；尖扎县坎布拉镇红旗村小学原有教学楼新增电散热器、室内外做采暖电气改造、园区室外新建硅 PU 场地 400 平方米。

建设地点：尖扎县坎布拉镇、马克唐镇、措周乡

建设期限：2022 年—2023 年

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464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资金。

2、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已完成招投标工作、与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签订合同，项目现在处于工程施工阶段。

3、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及来源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预算投资共计 464.00 万元。

（2）资金下达及到位情况

截止绩效评价日，“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64.00 万元。

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金额/计划投入资金×100%=464.00/464.00×100%=100.00%。

（3）资金使用情况

我们查看了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检查了会计核算资料、凭证和账

簿。截止绩效评价日，尖扎县教育局负责实施的“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完成资金使用 55.49 万元。

（4）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绩效评价日，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结转资金 408.51 万元。

二、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检查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平，为预算决策提供有力依据。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 号）、《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的指导意见》（青政[2011]43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青海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绩发[2012] 1975 号）等文件精神的要求，对尖扎县教育局负责实施的“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支出项目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

通过了解、计算、分析、衡量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涉及的各项指标，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出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观念。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经验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定依据；通过绩效评价工作，培训绩效评价队伍，构建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考评机制。通过绩效评价，能够让各级工作人员认识到该项目的重要性，强化工作职责；能够更清晰地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标准；能够让

工作人员清楚认识到各自的问题和不足，激励加强绩效评价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提高工作效率。

（二）绩效评价设计与实施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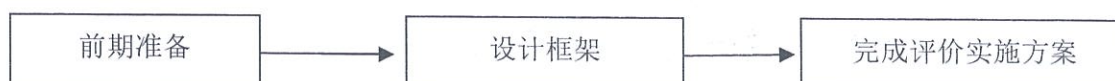
首先，进行前期准备工作，制定绩效评价前期工作计划。然后，组织项目小组正式进驻现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本次评估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展前期工作，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书，整个评价工作分以下几个阶段进行：

1、前期准备工作

在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拟订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成本项目评价工作组。项目组结合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省财政厅《青海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文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参照青海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

此次评价工作，在收集并熟悉了项目实施、管理及其他文件资料后，全面了解此次绩效评价的内容、方法和要求。之后，评价小组收集了项目立项文件、项目预算资金材料、项目工作总结，完成了项目基础信息表。项目小组成员根据了解的项目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初稿与项目管理部门沟通，同时确定各项证据的收集方法，形成绩效评价框架，指导具体的绩效评价工作。项目组负责人对绩效评价的工作任务进行分解，设计座谈会提纲、资料清单和相关表格，最终形成完整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指导项目小组按相同标准、步骤规范化进行绩效评价活动。

绩效评价方案设计流程



.熟悉项目文件
.与管理部门沟通
.理解评价任务大纲内容
.完成项目检查信息表

.开发评价指标
.选择证据收集方法
.形成绩效评价框架

.评价人员分解
.评价小组分工
.实施时间安排
.设计面访、座谈会、实地调研问题清单、调查问卷等
.形成评价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过程内容

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案卷研究、实地调研、集中座谈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一是收集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及效果相关资料。

二是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介绍取得的成果和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并给出相关建议。同日，评价小组完成了面访座谈调研记录。

三是查阅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进行核查，对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四是查阅项目档案。查阅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档案资料，了解项目预算文本中的执行情况。

3、绩效评价分析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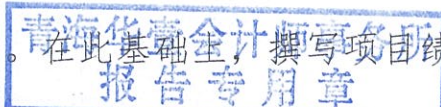
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数据统计结果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采用变化分析，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最终确认评价结果。在现场工作结束前，由项目

实施单位对绩效评价小组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认定。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估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4、绩效评价汇总阶段

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项目经理复核后再由部门经理和法定代表人复核。



5、提交报告阶段

向委托方提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在同委托方、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意见并作必要的修改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框架

1、绩效评价原则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参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精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注重财政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项目资金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原则，采用问卷调查和专家评议相结合的方法，力争做到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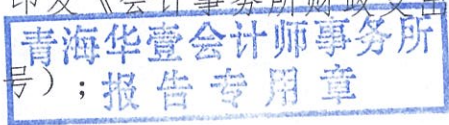
法公开。

(3) 绩效相关原则。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 分级管理原则。绩效评价由财政部门、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2、评价依据

(1) 中评协关于印发《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中（评协[2014]70号）；

(2)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3)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的指导意见》（青政[2011]43号）；

(4) 省财政厅印发的《青海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青财绩发[2012] 1975号）；

(5) 尖扎县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度重点专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尖财字〔2021〕601号）；

(6) 尖扎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委托第三方实施委托协议书；

(7) 项目评价工作小组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以及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8) 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实施方案、立项审批文件、工作总结、经费收支的报表、明细账、原始凭证以及年度财务报告或决算报告

等财务资料。

3、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证据、证据来源、证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第一步，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库。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层次，最终形成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第二步，采用专家调查法，确定评价指标。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后，邀请若干专家对指标库中的指标进行分析、权衡、补充、选择，最后确定评价指标。

（2）确定权重

采用专家调查法，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投入权重为 0.25，项目过程权重值占 0.35，项目产出权重值占 0.20，项目效益权重值占 0.20。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经验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4）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 分以上的为优秀、80-90 分为良好，60-80 分为中等，60 分以下为差。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类型	评价结果级别
90 分 $\leq$ 得分 $\leq$ 100 分	A	优
80 分 $<$ 得分 $<$ 90 分	B	良
60 分 $\leq$ 得分 $\leq$ 80 分	C	合格
60 分以下	D	差

(详见附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四) 证据收集方式

1、 案卷研究

从项目管理单位收集项目资料，整理分析，判断项目立项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并且通过互联网、报刊等广泛搜索关于项目的资料、数据，以提供相关分析的理论和现实基础，从而有利于更加客观、科学、合理地做出绩效评价。

2、询问洽谈

通过听取项目管理方对于项目过程和经验的陈述和分析，总结项目实施成果和存在的不足，并针对项目提出问题，及时与单位进行有效沟通、洽谈，听取意见和建议，从而为后面进行绩效评价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奠定坚实的基础。

3、实地调研

通过对项目的实地调研，了解项目的最新动态和相关情况，并在反复沟通中了解项目的部分财务数据，核实款项使用情况与产生的效益。使绩效评价量化指标更充分，也确保绩效评价与项目的衔接度更高。

三、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 项目投入

1、项目立项情况

(1) 项目依据的充分性情况

通过查阅项目申报样本单位的项目申报材料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项目立项有充分的依据，是十分必要、可行的，立项资料完整，编制科学、实事求是。

(2) 项目立项规范性

我们认为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提交的文件资料符合相关要求，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们认为，该项目总体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各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目标与职责密切相关，为促进尖扎县教育的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也符合项目发展的总体规划要求。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制定的资金计划和工作目标与工作任务相关性高，考核指标比较明确。

2、资金落实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项目预算编制合规具体，具有明确的预算支出方向，做到了资金预算编制能够按照财政编制口径来编制，支出事由清晰，预算支出安排具体，能与对应的用途和事项相关联，支出方式符合规定要求。

(2)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预算总投资 464.00 万元，截止绩效评价日，“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64.00 万元。

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金额/计划投入资金×100%=464.00/464.00×

100%=100.00%。

（3）预算执行率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处于建设期，本年度预算执行率低。

（二）项目过程

1、财务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是事业单位会计管理的重要制度，只有建立一套完整、切实可行的财务管理制度，才能减少和控制资产的损失风险，规范会计行为，从而保证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有效实施。我们认为尖扎县教育局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办法且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单位建立严格的财务报销制度；印鉴管理机制严格。尖扎县教育局为强化财务管理，制定了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对预算管理、收入支出管理、资产管理、部门职责、采购范围及标准、工作流程、资金计划管理与审批、资金使用支付方式等方面进行了规定。还制定了差旅费、公务接待、会议费等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财务报销手续，提高了办事效率。

（2）财务监控有效性

我们认为项目单位财务监控是有效的。项目单位为了用最小的投入发挥项目的最高效益，投资项目事前经过招投标代理公司进行公开招标，招投标后，根据中标金额签订合同，项目支出按照合同约定执行。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财务报销签字制度、人员牵制制度，从项目单位提供的会计及业务资料显示，记账凭证后附的项目拨付依据较充分，后附原始凭证付款申请单，经手人、部门主管、分管领导、审核人栏均有相关

人员签字。

（3）资金使用规范性

通过检查项目资金明细账、原始凭证及相关附件，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的用途相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项目支出发票合法合规。

2、业务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们认为项目单位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执行情况良好。

（2）政府采购规范性

通过检查，项目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程序进行了申报，政府采购资金来源和规模明确，政府采购契约形式明确，政府采购事项依法进行了备案或者审批，政府采购项目信息按规定及时发布，按照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流程执行。

（3）合同管理完备性

我们认为项目单位在签署相关合同、协议时，合同双方、合同标的物及价格、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合同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明确、清晰、完整。

（4）监理规范性

通过检查项目聘请资质符合的工程监理单位负责工程监理工作；财务监理记录完整，包括资金监控、财务管理、投资控制（含工程价款结算审核）等工作记录材料；财务监理材料形成、提交及时；工程监理记录（包括工程安全、质量、进度等内容）提交及时。

（三）项目产出

（1）三算一致性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工程费用投资估算为 464.00 万。

（2）项目验收规范性

项目处于建设期，未完工，未验收。

（3）实际完成率

项目处于建设期，未完工，未验收。

（4）完成及时率

项目处于建设期，未完工，未验收。

（5）成本节约率

项目处于建设期，未完工。

（四）项目效果

（1）社会效益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未全部完工，现阶段无社会效益。

（2）可持续影响

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未全部完工，现阶段无可持续影响效益。

（五）评价结论

1、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项目平均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25%	25	16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35%	35	24	管理基本有效
项目产出	20%	20	3	未完成
项目效果	20%	20	12	效果满意
综合绩效	100%	100	64	合格

2、主要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为“合格”。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管理有效，产出一般，社会效益明显，满意度较高。项目实施有相应的资金保障、人员保障和制度保障。

四、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尖扎县教育局负责实施的“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存在以下问题：

1、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率低，预算执行率低。

2、2021 年第四批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未完工。

五、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项目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评价是依据《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进行的，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估人员的判断，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小组尽可能地

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二）关于影响本项目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部分项目建设的绩效很难在短期内体现出来，原因有二：一是项目效益是长期的过程，并非所有的投入当年就能见效，很难在短期内见到的效果；二是项目建设的效益难以定量地衡量。

（三）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1、本所及评估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附件：

1、绩效考评指标体系表

2、本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此页无正文

青海华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尖扎县绩效评价小组

评价组组长：葛 鸣

评价组成员：夏 琼 凌志刚

宋生顺 祁立媛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	二级	三级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分配值	得分数	扣分原因
投入 (25) 分	项目立项 (1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	与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和政府政策决策相符合 (1分)；与地区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相符合 (1分)；与部门职能相符合 (1分)；与部门发展规划及需求相符合 (1分)	4	4	
		项目立项规范性 (4分)	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提交的文件资料符合相关要求 (1分)；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1分)；审批文件和材料齐全完整 (1分)	4	4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5分)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程度。	有绩效目标 (1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经济法规规划 (1分)；目标量化可衡量 (1分)；项目预期的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分)；目标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1分)	5	0	未设定绩效目标
		预算编制合理性 (4分)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程度。	资金来源符合预算批复额度。完全符合 (4分)，部分符合 (2分)，完全不符合 (0分)	4	4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4分)	考察各层级预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情况，用以反映资金的到位程度。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全到位100% (4分)，91%-100% (3分)，81%-90% (2分)，71%-80% (1分)，70%以下 (0分)	4	4	
	资金管理 (12分)	预算执行率 (4分)	考察实际支出资金占预算到位资金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单位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实际支出资金与预算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完全按计划时间到位100% (4分)，91%-100% (3分)，81%-90% (2分)，71%-80% (1分)，70%以下 (0分)	4	0	预算执行率低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考察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制度健全 (5分)，基本健全 (3分)，不健全 (1分)，完全没有制度 (0分)	5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4分)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等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机制健全、监控有效 (4分)，基本有效 (2分)，无监控 (0分)	4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4分)	考察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和安全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制度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合规 (4分)，基本合规 (2分)，不合规 (0分)	4	4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考察该项目是否具备可参考的管理办法，反映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制度健全 (5分)，基本健全 (3分)，不健全 (1分)，完全没有制度 (0分)	5	3	基本健全
过程 (35) 分	业务管理 (22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5分)	考察政府采购申请规范性、政府采购计划、采购规范性、信息发布规范性及及时性、采购流程规范性等，反映政府采购的合规性。	项目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程序进行申报得1分；政府采购资金来源和规模明确得1分；政府采购采购形式明确得1分；政府采购事项依法进行了备案或者审批得1分；政府采购项目信息按规定及时发布，按照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流程执行得1分。	5	5	
		合同管理完备性 (3分)	考察合同要素是否明确、清晰。	按规定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合同双方明确、清晰、完整得0.5分；合同标的物及价格明确、清晰、完整得0.5分；合同中有明确、清晰、完整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得0.5分；合同履行期限明确、清晰、完整得0.5分；合同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明确、清晰、完整得0.5分；合同生效和解除条款明确、清晰、完整。得0.5分。	3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	二级	三级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分配值	得分数	扣分原因
产出 (20分)	业务管理 (22分)	监理规范性 (5分)	考察财务监督和工程监理工作的规范性,其中重点考察财务监督在资金监控、投资控制等工作完成情况;重点考察工程监理在项目时间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的工作完成情况	聘请的工程监理单位资质符合要求得1分;财务(投资)监理记录完整[包括资金监 控、财务管理、投资控制(含工程价款结算审核)等工作记录材料]得1分;工程监 理记录完整[包括工程安全、质量、进度等内容]得1分;财务(投资)监理材料形 成、提交及时的得1分;工程监理材料形成、提交及时的得1分。	5	5	
		工程变更规范性 (4分)	考察项目工程变更是否规范	工程变更理由与条件合理得1分;工程变更经由规范流程审批、批准得1分;工程变 更的图纸设计要求和深度等同原设计文件得1分;工程变更设计审核批准后进行施 工得1分。	4	4	
		三算一致性 (3)	考察项目成本的控制情况。	设计概算不超过投资估算,设计概算与投资估算的偏差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10%) 得1.5分;审定价格不超过设计概算,审定价格与投资估算的偏差控制在合理范围 内 (10%) 得1.5分。	3	3	
		项目验收规范性 (5分)	考察项目是否具有规范的验收工作流程,用以反映验收工作的规范性。	严格按照工程验收流程及标准组织验收工作得2分;竣工项目的工程施工、质检、 监理资料齐全、有效得3分。	5	0	未完工
		实际完成率 (3分)	项目实施的计划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 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 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实施方结合项目实际设定最低得分率。1.实际完成率 $\geq 100\%$,得满分;2.100% $>$ 实际完成率 $\geq$ 最低得分率,得分=实际完成率 $\times$ 该指标分值;3.实际完成率 $<$ 最 低得分率,不得分。	3	0	未完工
		完成及时率 (3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 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 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实施方结合项目实际设定最低得分率。1.完成及时率 ≥ 0 ,得满分;2.0 $>$ 完成 及时率 $\geq$ 最低得分率,得分=(1+完成及时率) $\times$ 该指标分值;3.完成及时率 $<$ 最低得分率,不得分。	3	0	未完工
		工程质量 (4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标准与项目预期质量 进行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 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依据工程验收质量的评定结论进行评价,项目验收质量评定为优良的为4分,评定 合格的为2分,评定不合格的为0分。	4	0	未完工
		成本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 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价实施方结合项目实际设定最低得分率。1.成本节约率 ≥ 0 ,得满分;2.0 $>$ 成本 节约率 $\geq$ 最低得分率,得分=(1+成本节约率) $\times$ 该指标分值;3.成本节约率 $<$ 最 低得分率,不得分。	2	0	未完工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 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对地方(或单位)和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影响较大 (10分),一般(6分),没有影响(0分)	10	6	
		可持续影响 (10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所带来的可 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对地方(或单位)发展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影响较大(10 分),一般(6分),没有影响(0分)	10	6	
效果 (20分)					100	64	
综合得分							